



短书评

鲁迅的封面 依旧生猛、好看且毫不过时

□章宪法

鲁迅一生大约写了700万字，人们总以为他是个写书的人。其实，他还是一个做书的人。鲁迅极较真，书刊尤其装帧设计，如果流于平常失去个性，鲁迅同样会“横眉冷对”，绝对“一个都不宽恕”。

中国的册页书籍的出现，最早可追溯到唐代，真正成熟起来则在明代。宋版书贵于黄金，明版书大为考究，但古籍封面都过于简洁，或直言简单。我们今天能见的古籍，大多只有一个书名，有的连刻印社都予省略。封面的颜色多是靛青，时代的生产力水平，不经意地留在封面上。

书籍的封面无疑是重要的，比之于人的面目再恰当不过。鲁迅曾对陶元庆说：“过去所出的书，书面上或者找名人题字，或者采用铅字排印，这些都是老套，我想把它改一改，所以自己来设计了。”鲁迅对书刊装帧艺术，有着自觉而清醒的艺术追求。我们甚至可以认为，鲁迅是中国现代书刊装帧设计的先驱。

薛林荣在《鲁迅的封面》中，梳理了82个鲁迅著译初版本的封面，几尽鲁迅一生亲自设计和指导设计的书刊封面全部。鲁迅是当代杰出的思想家，“以新的形，尤其是新的色，来写出他自己的世界”，“内外两面都和世界和时代思潮合流，而又并未梏亡中国的民族性”。以“新的形”“新的色”“民族性”彰显装帧思想，鲁迅思想的深刻性无处不在。

我们通常将书刊装帧归于“专业”，鲁迅却是学医出身。但正如文学之于鲁迅，其构思精巧、韵味悠长、命意深刻的书刊封面设计，同样呈现出他在美术上的过人天赋。《唐宋传奇集》等书刊封面中的汉画、《域外小说集》封面上的竖琴、《小约翰》再版封面上勃伦斯的《妖精与小鸟》、《近代美术史潮论》封面上的凡·

高名作《播种者》……民族传统与现代观念相融合，鲁迅设计的封面无不耐人寻味，发人深思，也从美学角度展现出其思想的深邃。

文学意义上的鲁迅以杂文为最，其小说让人从精神层面感悟中国。小说集《呐喊》，收录了1918年至1922年鲁迅所作的短篇小说，封面选用暗红底色，书名“呐喊”和著者姓名“鲁迅”分上下两层，以印章形式镌刻于黑色方块内，位于封面正中上端，饰以阴刻框线。“呐喊”二字笔画左右参错，突出了三个“口”字，既是汉字，又具画意，分明就是齐声“呐喊”。文字从右到左排列，保有古籍形态，寓意现代与传统间的脐带联系。作品的时代性与深刻性，表现得简洁有力且静穆庄重，迄今仍不失为封面设计经典。

鲁迅先生一生著述等身，但耗费时间最长、花费精力最大的作品，不是《狂人日记》《阿Q正传》，也不是作品集《朝花夕拾》《野草》《热风》《坟》《华盖集》《且介亭杂文集》等，而是今天鲜为人知的《嵇康集》。自1913年至1935年，鲁迅陆续花了23年时间，用来整理、校勘《嵇康集》。

嵇康是中国文坛上的独特存在——他置身乱世官场，名列“竹林名士”，四十岁时即遭司马氏处死，但对后世风尚与价值取向，又有着巨大影响。传说嵇康祖籍会稽，其先人因避仇迁于谯之嵇山下，因而变姓为嵇氏，成为鲁迅的乡贤。“横眉冷对”的鲁迅先生，似乎比常人更加重视乡谊、乡情和乡邦文献。

耗时最巨，寄托至深，《嵇康集》的封面恰恰最为简洁：仅为竖排的“嵇康集”三字。穿越古今，蔚蓝一色，鲁迅依旧是一座冰山，绝大部分没于海底，我们只能一窥其“封面”。

无痕有味，心如花开

□潘万余



本文作者潘万余的书橱一角

头，惬意不已！

说来惭愧，当兵时读报比较多，几乎没读过成本的大书。成家留济后，有了稳定的工作，有了自己的小家。每天伏案办公，下班回到家颈椎腰椎都不舒服，但为了给女儿做个榜样，我会捧读起一本书，看上几页再出门走走，活动活动酸胀不适的肌肉筋骨。后来，我读书的热情随着报刊上偶尔出现的“小豆腐块”日益高

涨，加之单位的激励措施也很到位，读书便成了我的习惯和爱好。

我先是从历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以及获奖者的代表作入手，近年来相继阅读了陈忠实的《白鹿原》、陈彦的《主角》、徐则臣的《北上》、李洱的《应物兄》、梁晓声的《人世间》、莫言的《蛙》、路遥的《人生》、贾平凹的《秦腔》等等。最近我又迷上了历史题材的书，诸如王觉仁的《血腥的盛唐》、当年明月的《明朝那些事儿》。书籍开阔了我的视野，拓展了我的思维，而我觉得自己最大的收获是远离了喧嚣和浮躁。女儿也跟着我喜欢上了阅读，她的多篇习作在报刊上发表，屡次在征文比赛中获奖。我家的阅读氛围日渐浓厚，于2019年被济南市妇联和市文明委联合表彰为“济南市最美家庭——书香家庭”。

阳光明媚的日子里，一个人在家，拿起一块微湿的抹布，轻轻擦拭着书橱里的书，随意翻开一本，看到自己记录的故事人物关系脉络图表，以及标注的重点句段，思绪便一下子钻进了故事里，或喜或悲，或欣慰或惋惜……坐在榻榻米上的我翻着读着，身旁蓬松的抹布渐渐塌陷伏地……

(作者工作单位：济南市历下区交警大队)

译著者说

呼唤人文关怀的医学史

□张大庆

从以研究“伟大的医生”为主导的传统向研究医学活动中的医生和病人及其境遇的转变，从记录医学的胜利向探讨医学中尚存在的问题的转变，从高歌医学技术的日新月异向沉思关于生与死、健康与疾病观念及其演化历程的转变，贯穿《剑桥医学史》全书。如作者在论述医学理论和技术方面进步的同时，也探讨了人们对健康和疾病的理解、病人对医学的信赖程度以及对医生的态度，卫生保健制度及公共卫生等方面的问题。作者在充分肯定医学进步造福人类的同时，也一针见血地指出了当代医学所面临的难题，认为“目前在欧洲和美国越来越多的批评声音正不断升高。谴责西方医学体系太技术化取向，太非人格化、太体制化、太高度技术化、太科学化、太官僚化，谴责它考虑更多的是医学职业的发展而不是病人的利益”。读后令人视野开阔，耳目一新。

疾病史研究一直是医学史研究中的一个重要领域。《剑桥医学史》在疾病史研究方面也带给人们新的启示。作者不仅从病原理论、临床治疗、流行病学等方面研究疾病史，而且也涉及社会、文化、经济和地理等诸因素对疾病发生、发展及转归的影响，试图勾勒出一幅人类对疾病反应的全景图，极大地丰富了疾病史研究的内容，拓宽了人类研究疾病原因、演化的范围。

探寻医学的本质和价值，呼唤医学的人文关怀是医学史研究和教育的重要目的。作者在赞扬了医学科学和技术为改善人类健康做出的巨大贡献之后指出，尽管医学在20世纪已经取得了辉煌的成就，但具有讽刺意味的是，现在对医学失望和怀疑的气氛却更浓。20世纪60年代

乐观主义的摇旗呐喊已消失殆尽，青霉素、心脏移植的产生、1978年第一个试管婴儿路易斯·布朗的出生带来的欢欣鼓舞已不复存在，存在的是对遗传工程和生物技术发展可能出现的后果的恐惧日益增长，对医疗保健非人格化倾向的不满，对不堪重负的医疗费用和卫生资源分配不公的批评。在这种情况下，公众对于科学医学所采用的高技术“能做，必须做”的惊恐必定增加。医学有时似乎由主要对发展它的技术能力感兴趣的精英领导，而他们很少考虑它的社会目的和价值，甚至个体的痛苦。病人被看作“问题”，或等待修理的“生命机器”。作者认为，在现代医学中，作为治疗者的医生已被作为修理躯体者的技师所取代，这是不可取的，因为“那种汽车修理工在告诉你曲轴损坏时所表达的同情对患者来说是不够的”。作者进而指出，既能充分应用技术，又不失去与人的联系，才是一种令人满意的卫生保健体系。倡导这种医疗活动人性化和人道主义精神的观念贯穿全书，反映出作者在高科技发展时代提倡必须高扬人道主义和人文精神的真知灼见。

尤其值得指出的是，作者对医学技术在战争中被法西斯滥用进行了深刻的反思，剖析了在使反犹主义合法化的种族主义的影响下，德国医学研究人员用囚犯做实验，使医学沦为种族主义工具，救死扶伤的专家变成了大屠杀的刽子手的现象。作者特别强调，战后，在争论人体试验的伦理问题时，都要提到纳粹的暴行，“但是，我们也应牢记日本医生和科学家在中国受害者身上进行的实验，尤其是要记住这样的事实，即美国政府对这些暴行保密，并包庇、特赦了那些作恶者，以便拥有使用细菌战数据的特权”。读到此处，我们不禁为之一震，敬佩之情油然而生。

毋庸讳言，研究医学史、考察医学演化的轨迹目的是让人们更好地理解医学的现状，为探寻医学的发展道路提供参照。《剑桥医学史》的作者对西方医学与诸传统医学的不同历史背景和发展道路及前景的论述虽篇幅不多，但颇具新见。作者肯定了“西方医学已日益成为世界上最广泛应用的医学”，同时指出：“西方有越来越多的声音要求回到西方医学传统的起源，同时也开始从东方医学传统中寻求另一种医学的智慧。”“当前西方出现了替代的、补充的和边缘的医学与科学医学并肩发展的趋势，这是前所未有的。”“我们期待在未来，世界各国人民能共享其他医学体系的功效和优点。我们将看到它们在探索人群健康的许多方面是互补的。”这些见解在某些方面与某种程度上对我们思考与正确评价我国中、西医学两种不同体系，探求其发展前景与具体道路是可供借鉴的。

(节选自《剑桥医学史》译后记，标题为编者所加)



扫码下载齐鲁壹点
找记者 上壹点

编辑：曲鹏

美编：陈明丽